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流溪河林场 2026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p>项目业主名称：广州市流溪河国家森林公园 管理中心</p> <p>地址：广州市从化区广州流溪河林场第 17 幢 102, 103 房</p> <p>联系电话：020-87844679</p> <p>联系人：吕桂华</p>
3	中介服务名称	流溪河林场 2026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造林绿化监理丙 级及以上资质</p> <p>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p> <p>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p>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对流溪河林场 2026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包括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 51321.25 亩、薇 甘菊防治面积 1200 亩、红火蚁防治面积 400 亩的实施情况开展监理服务。</p> <p>1. 按照合同约定、作业方案要求和采购文件 规定对防治单位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的防治</p>



		<p>质量、进度和投资进行控制、监管和审核，并及时组织核查和签证。</p> <p>2. 对照作业方案要求和行业技术规范提供与项目防治措施相关的技术指导和专业咨询，同时监督防治单位规范作业并及时记录相关数据。</p> <p>3. 督促防治单位做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和疫木监管措施。</p> <p>4. 定期向委托人书面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并作出专业监理评价。</p> <p>5. 委托人交办的其他服务内容。</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州市流溪河林场</p> <p>2. 履行合同方式：提供专业的监理服务</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等国家或行业规定的计价标准。</p>
8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5月31日。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双方共同验收。根据防治单位提出的阶段、部位、环节等分项报验申请，负责审查验收。每月底组织一次项目质量和进展情况核查，向项目业主提交核查报告和核查记录。项目完工后，签署由防治单</p>

		<p>位提出的项目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组织预验收工作，并提交项目监理报告。预验收合格后，协助并参加项目业主组织的最终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1. 在财政资金到位情况下，中标监理服务机构向项目业主提交齐全且符合项目业主要求的请款材料。因项目业主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约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项目业主已经按期支付，中标监理服务机构不能因此主张项目业主违反本合同约定而追究项目业主违约责任，亦不能因此主张解除合同。</p> <p>2. 在财政资金到位和请款手续完备的条件下，项目业主按以下支付方式支付中标监理服务机构服务费用：</p> <p>（1）合同签订开工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在项目服务期间，中标监理服务机构可按实际工作量，提交相关核查报告及支付申请，项目业主审核无误后可办理支付手续。</p>



		<p>(2) 项目服务期结束后, 中标监理服务机构向项目业主提交整套项目监理服务资料, 项目业主审核无误后, 15 日内向中标监理服务机构支付至合同价的 80%;</p> <p>(3)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项目业主向中标监理服务机构支付剩余款项。</p>
11	违约责任	<p>因中标监理服务机构失职而造成项目延期、项目防治质量不达标, 中标监理服务机构应当承担合同违约责任: 项目延期 5-10 日(含 10 日), 按合同总价每日扣减 1%; 延期超过 10 日, 一次性扣减 10000 元, 不再计收每日扣款; 防治质量不达标, 监理未尽监督责任, 每发现一起扣款 1000 元, 并向项目业主赔偿有关经济损失, 累计不超过监理费用。</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 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可向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p>
13	备注	